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股东深圳市汇银海富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汇银创富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通知，公司股东深圳市汇银海富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汇银五号”）及深圳市汇银创富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汇银四号”，与“汇银五号”为一致行动人）于2019年7月18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613,0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本次减持完成后，汇银五号及汇银四号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7,596,5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具体情况如下：

一、汇银五号及汇银四号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汇银五号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7月18日	5.547	307,040	0.0555
汇银四号			5.582	305,988	0.0554
合计			-	613,028	0.1091

二、汇银五号及汇银四号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汇银五号	持有股份	15,454,880	2.80	15,147,840	2.7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454,880	2.80	15,147,840	2.7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汇银四号	持有股份	12,754,701	2.31	12,448,713	2.2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754,701	2.31	12,448,713	2.2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28,209,581	5.10	27,596,553	4.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8,209,581	5.10	27,596,553	4.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汇银五号及汇银四号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汇银五号及汇银四号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至本公告日，汇银五号及汇银四号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际减持股份数量为613,0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与2019年6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52）内容一致，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3、汇银五号及汇银四号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本次减持后，汇银五号及汇银四号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4.99%，不再是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特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文件。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后续减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9日